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新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柳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愉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内容是否能够实现，受市场环境、政策因素及公司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影响较大，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客户集中风险、产品价格水平下降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等方面的风险，敬请查阅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的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隆利科技、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盛杰投资	指	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宝隆高科	指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惠州隆利	指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光电	指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厦门隆利	指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视讯	指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信达	指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福隆光电	指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印度隆利	指	隆利科技（印度）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美铠光学	指	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隆圆泰	指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爱幕创新	指	深圳爱幕创新技术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25）及其下属子公司
信利光电	指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和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
TCL 集团	指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100）及其下属子公司
帝晶光电	指	深圳市帝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长信科技	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88）及其下属子公司
同兴达	指	深圳市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845）及其下属子公司
深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0050）及其下属子公司
友达	指	友达光电（昆山）有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33）及其下属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模组	指	模块化组件。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是一种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可见光的固态半导体器件。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的缩写，有机发光二极管，一种自发光式新型平板显示器件

FPC	指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柔性电路板, 是以聚酰亚胺或聚酯薄膜为基材制成的一种具有高度可靠性, 绝佳的可挠性印刷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
模切	指	将大卷光学膜材通过专用设备加工成型成各种特定尺寸、形状膜片的工艺过程。
Mini-LED	指	次毫米发光二极管显示屏, 即采用数十微米级的 LED 晶体, 实现 0.5-1.2 毫米像素颗粒的
Micro-LED	指	一般是指采用更精密器件及新的封装方式实现点间距小于素颗粒的 LED 显示技术, 其 LED 芯片尺寸小于 50um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增强现实
VR	指	Virtual Reality/虚拟现实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隆利科技	股票代码	30075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隆利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ONGLI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新理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俊丽	李姝涵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3 层、4 层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3 层、4 层
电话	0755-28111999	0755-28111999
传真	0755-29819988	0755-29819988
电子信箱	longli@blbgy.com	longli@blbgy.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9,124,195.56	703,629,226.75	-4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70,512.49	-18,227,880.93	3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510,646.64	-28,488,742.54	1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134,331.08	117,178,632.62	-23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1.70%	0.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5,204,256.90	1,711,758,260.01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2,143,001.70	772,252,127.45	36.24%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51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	699,951.02	

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27,46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401.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6,16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7.73	
合计	12,840,134.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背光显示模组研发、生产和销售，位于 LED 产业链的中游环节，目前处于中国大陆生产背光显示模组行业前列。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秉承做精、做强、再做大的经营思路，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高性价比的产品和快速的服务。现阶段公司的发展战略是深耕背光显示模组行业，以 LED 背光显示模组为依托，拓展 Mini-LED、Micro-LED 等新技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同时向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领域拓展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背光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可应用于车载显示、智能穿戴、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领域，主要如下：

1、LED 背光显示模组

公司生产的 LED 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等领域，具有寿命长、价格低、应用领域广泛等优点。

2、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

公司生产的 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在技术原理上，Mini-LED 背光与传统 LED 背光基本一致，主要是背光 LED 灯珠尺寸缩小、动态分区增多等，技术难度较高。相比于传统的背光 LED 模组，Mini-LED 显示模组能够实现更好的对比度和 HDR（高动态范围图像）显示效果，且在功耗、成本、寿命、亮度等方面具备优势；显示效果与 OLED 相媲美，Mini-LED 在寿命、成本和性能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同时也不存在 OLED 的烧屏、色衰等问题，更容易产业化。

（三）同行业公司基本情况

1、瑞仪光电

瑞仪光电成立于 1995 年 7 月，是我国台湾地区第一家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研发与制造的厂商，主要业务为背光显示模组的设计、制造、组装和销售。瑞仪光电是世界领先的背光显示模组厂商，其股票于 2002 年 4 月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2002 年、2003 年和 2007 年分别在我国大陆苏州、南京和广州设立厂区。瑞仪光电系苹果手机的二级供应商之一，为苹果手机的液晶显示模组供应商提供背光显示模组产品。

2、e-LITECOM

韩国 e-LITECOM 公司设立于 1984 年，是韩国领先的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生产的企业，也是国际上具备较强实力的背光显示模组厂商之一。韩国 e-LITECOM 公司系韩国三星的优秀供应商，并在我国无锡和东莞均设有工厂。韩国 e-LITECOM 公司也是苹果手机的二级供应商之一。

3、日本美蓓亚集团

日本美蓓亚集团为日本第一家微型、小口径滚珠轴承专业生产厂家，创立于 1951 年，并逐步扩展至机械加工、电子设备加工领域。日本美蓓亚集团于 1999 年投产背光显示模组，并在我国苏州设有工厂，是国际上具备较高精密产品制作能力的厂商之一。日本美蓓亚集团已于日本证券市场上市，也是苹果手机的二级供应商之一。

4、东莞三协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三协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生产高亮度背光显示模组产品，成立于 2003 年 7 月，注册资本为 8,156.8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东莞市高埗镇冼沙一坊工业区，为三协精工（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5、伟志控股有限公司

伟志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注册于开曼群岛，其总部位于中国香港，并于 2014 年 11 月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1305.HK。伟志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生产 LED 背光产品的公司，在深圳、惠州和宜昌设有工厂。

6、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明科技（股票代码：002992.SZ）成立于 2006 年 8 月，主营业务为 LED 背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及锂电池复合铜箔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等领域。

7、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极光（股票代码：300940.SZ）成立于 2009 年 1 月，主营业务为以背光显示模组为核心的手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和车载显示、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各种专业显示领域。

（四）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背光显示模组，经过十多年的行业深度耕耘，凭借良好的品质和领先的技术，公司获得了国内外大型液晶显示模组企业、Tier1 厂、VR 企业等的认可，目前处于国内背光显示模组行业前列。

在技术方面，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以提升技术实力作为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并掌握了超薄超高亮度 LGP 压缩模技术、超短光程背光模组技术、线光源（COB）背光模组技术、异形背光模组（U 槽和开孔项目）技术、LGP 光学设计和微结构设计加工技术等，不断升级超薄、高亮、窄边框、高色域及全面屏、异型屏等显示技术，提升产品的性能，满足产品升级的要求。

为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积极布局新技术研发，公司早在 2016 年开始在 Mini-LED 领域进行技术研发，基于公司在新型显示的光学效果处理方面深厚的积累，目前公司布局了全系列应用领域的技术，已取得了一定的先发优势，并且积累了丰富的客户、人才、技术、专利等方面的储备。现阶段研究的 Mini-LED 技术可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显示器以及智能穿戴等。目前公司已经向部分车载客户、VR 客户、消费类客户等批量出货。同时，公司布局了行业前沿技术 Micro-LED 技术，也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创新理念，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随着国际化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口碑，与国际一流企业的合作也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技术的创新升级和产品质量的提升，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2023 年上半年，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终端消费需求缓慢复苏，显示行业在供给端的主导下逐步走出低谷，2023 年上半年呈现上行趋势。在 Mini-LED 技术方面，根据 CINNO Research 预测，2025 年 Mini-LED 背光模组年出货量将达到 1.7 亿片左右，预测基板面积从开始的 4,100 万平方米上调至 5,000 万平方米，市场预期在逐步放大，随着关键技术屡获突破、降本增效喜讯频传，终端应用拓宽至车载显示、VR、电竞等新领域，展现强劲发展潜力。特别是在车载领域，据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发布的《Mini/Micro LED 显示产业白皮书》中的数据，车载 Mini-LED 量产机型将在 2023 年开始形成规模出货，成为 Mini-LED 背光产品发展的第三极。同时，随着苹果 Vision Pro 的发布，苹果的入局，VR/AR 行业也将迎来一次发展变革的新机遇，头部玩家如 HTC VIVE、微软、Meta、Pico 等必将加速创新，共同推动 VR/AR 产业链创新发展升级。

1、背光显示模组行业的发展趋势

作为液晶显示模组必备的关键配套组件，背光显示模组的亮度、色度、均匀度和厚度对液晶显示模组的性能具有重要影响。随着用户对液晶显示终端应用产品用户体验、产品性能、外形设计要求的持续提升，背光显示模组也朝着较大尺寸、轻薄化、超窄边框、异型化、高亮化、应用多元化以及节能环保的方向发展。

（1）背光显示模组向较大尺寸发展

在液晶显示技术领域，消费者往往需要外形更加轻薄，画面更大且更加清晰、显示内容更加丰富的产品，液晶显示技术将沿着这一方向继续发展。单从显示界面来看，由于大屏化可以在视频、游戏体验上带来更佳的用户体验，手机显示屏尺寸逐年增大。例如，苹果手机从 3.5 英寸的 Iphone4 逐步发展为 6.7 英寸的 Iphone14 Pro Max。伴随着手机液晶显示屏的增大，背光显示模组的尺寸也相应增大。

（2）背光显示模组正向轻薄化、超窄边框、异形化方向发展

近年来，随着新兴消费电子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电子产品“外型时尚、轻便可携”的超薄设计需求愈发强烈，促使人们对屏幕显示要求越来越高，屏幕亦越来越轻薄，背光显示模组作为液晶显示屏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也面临着轻薄化的趋势要求。同时，随着全面屏手机快速渗透智能手机市场，显示出市场向超窄边框屏幕手机的发展方向，全面屏手机拥有更窄的顶部和尾部区域以及更窄的边框，具备外形美观、高像素、大视野以及支持分屏多任务操作等优势，这也相应决定了背光显示模组朝超窄边框发展的趋势。在屏幕占比增大的情况下，需要在非异形屏的基础上进行切割或者挖孔等，用来安放摄像头、听筒等零部件，在保证前摄、听筒等零部件空间的情况下不断扩大可视区域，因此异形化成为背光显示模组的发展方向之一。

（3）背光显示模组向高亮化发展

亮度是背光显示模组的主要性能指标之一，如何在同样条件的发光源下得到更高亮度的背光显示模组是各背光显示模组生产厂商需要掌握的核心技术。背光显示模组的整体光学性能主要取决于光学设计和工艺制作能力，以及成品的精密组装能力。同样的发光源下，更高的亮度证明了背光显示模组的光效率利用能力，也更符合节能环保的要求。

（4）背光显示模组行业终端应用产品多元化发展

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在车载、VR、电视、手机、平板电脑等领域。随着终端产品应用多元化发展，还将更广泛地应用于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等产品上。终端应用产品多元化的发展从产品定制化程度、抗电磁干扰、稳定性等方面都对背光显示模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背光显示模组生产厂商需紧密把握行业动态，适时根据应用产品需要推出适用的背光显示模组，以抓住市场机会，保持市场竞争力。

（5）背光显示模组向节能、低耗方向发展

液晶显示器的显示质量越来越高、显示界面越来越大、内容越来越丰富，伴随着的是能耗越来越高，更重要的是电子产品的续航能力也将大幅下降。因此，除了电池方面的改进外，液晶显示器行业也需要向节能、低耗方向改进。背光显示模组作为主要的耗能部件，需要进行一定改进，从而在保证能耗不会升高的同时增强显示功能，有效满足市场的需求。近年来，节能、低耗已成为背光显示模组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2、显示领域各类技术长期共存

显示屏应用范围涵盖手机、电视、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显示器、车载显示、工控显示、智能家居及穿戴、健康医疗等万物互联人机交互使用领域，市场规模巨大，可以同时容纳LCD、Mini-LED、Micro-LED及OLED等在内的多种技术。显示产品使用场景丰富，各种显示技术在色彩对比度、亮度、可靠性、使用寿命、功耗、生产成本等各方面各有所长，未来将长期共存。

（1）TFT-LCD

TFT-LCD 凭借其更成熟的产业链、成熟的技术、较高的可靠性、较低的生产成本等优势，被广泛应用于手机、电视、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工控显示、车载显示、医用显示等领域中，是当前主流的显示技术。比如在专业显示领域，在使用寿命、使用环境适应性、稳定性等方面对显示屏的要求更高，而LCD显示屏相较于OLED屏寿命更长且更稳定，因此更有优势。

（2）Mini-LED

Mini-LED 显示技术是目前“超高清”显示市场较优的新兴技术路径。由于能够利用现有成熟的 LCD 产业链基础，其生产成本相较其他新兴显示技术更低，具备快速提高市场渗透率的潜力。相比于 OLED 技术，Mini-LED 屏幕在节能方面表现更佳。2019 年以来，海内外消费电子巨头陆续布局 Mini-LED 显示技术。根据 CINNO Research 预测，2025 年 Mini-LED 背光模组年出货量将达到 1.7 亿片左右，预测基板面积从开始的 4,100 万平方米上调至 5,000 万平方米，市场预期在逐步放大，随着关键技术屡获突破、降本增效喜讯频传，终端应用拓宽至车载显示、VR、电竞等新领域，展现强劲发展潜力。特别是在车载领域，据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发布的《Mini/Micro LED 显示产业白皮书》中的数据，车载 Mini-LED 量产机型将在 2023 年开始形成规模出货，成为 Mini-LED 背光产品发展的第三极。

(3) Micro-LED

Micro-LED 显示技术的 LED 芯片尺寸小于 50um，其显示像素间距可以由毫米级缩小到微米级。Micro-LED 显示技术具备功耗低、亮度高、解析度高、色彩饱和度佳等优点，相比于 OLED 技术，Micro-LED 功耗更低，亮度更高。但目前存在生产技术难度较大等问题。由于关键技术难题尚待攻克，其距离市场化仍有距离。

(4) OLED

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具有自发光的特性，拥有轻薄、功耗低、柔性好、发光效率高等特点，但同时也存在着良率较低、生产成本较高、使用寿命较短等问题。相比于 LCD 技术，OLED 产品成本较高、产能有限，导致终端产品的价格相对较高，目前主要应用于部分中高端手机。

(二) 行业发展阶段

国家对我国消费电子行业的相关政策支持，不仅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也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与推动作用。在国家层面对消费电子行业提供了相关政策性的支持下，我国传统的消费电子已经逐步进入成熟阶段。在传统消费电子行业目前已经相对成熟背景下，公司着力发展 Mini-LED、Micro-LED 等新技术，在新技术的加持下不断拓车载、VR、电竞等市场，目前已经有了丰富的客户、人才、技术、专利等方面的储备，已经向部分车载客户、VR 客户、电竞客户等批量出货。

2023 年 Mini-LED 技术依然逆势驶入发展快车道的，未来发展市场巨大，基于公司在 Mini-LED 技术的先发优势，公司将全力开拓国内外重点客户，深挖市场潜力，持续开拓国内外车载、智能穿戴等业务市场。

(三) 行业的周期性

背光显示模组的终端应用产品目前主要为电视、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等电子产品，而电子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息息相关。在宏观经济形势好时，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增长率较高，带动背光显示模组行业销量增加；在经济形势低迷时，消费者购买力下降，电子产品的需求减少，从而使背光显示模组需求减少。

(四)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LED 背光显示模组、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公司在方案设计、量产和客户基础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核心竞争力，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 IATF16949 等的认证，荣获“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等称号。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以“以产定购”为主，部分通用材料会根据需要合理备料，将原材料采购过程和产品生产过程进行有效结合，以达到降低库存风险、控制成本和产品质量的效果。在选择供应商时，公司采购部联合其他部门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询价、验证、评估、议价、检测、评审、签约等工作，通过上述流程的供应商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并由公司对其进行月度和年度评审。公司同种生产物料均由 2 家以上供应商供应，且公司一般会与已经确定的供应商维持长期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品质和供应量的稳定。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客户对背光显示模组产品的尺寸、性能、参数等要求不同，公司的生产具有“定制化、批量化”的特点，因此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市场部在接受客户订单后，通过 ERP 系统下达订单需求，并由物控部根据产品物料清单计算生产物料需求，同时制定周计划生产表和日生产指令单。公司生产部确认日生产指令单后，领料制作首件，交由品质部进行判定。首件由研发部与 PM 部确认之后通知工程部调试设备，调试完成后通知生产部投入生产。品质部进行产品巡检和检验以及相关 ORT 实验投入。

针对公司的生产和品质管理过程，公司制定了一整套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包括《生产过程管理程序》《产品检验管理程序》等，以确保生产的产品满足客户质量标准及人员安全保证，实现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的产品生产和管理水平。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客户主要为液晶显示模组企业和 Tier 1 厂。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议价能力与客户确定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的经营实力及信用等级分别确定信用期限。公司设有市场部，分终端销售和模组销售，终端销售主要负责终端客户的相关市场信息收集、行业发展趋势研究、新项目立项和评估等工作；模组销售主要负责落实执行，完成销售、回款、客户关系的管理、销售合同及账目管理等工作。

公司客户液晶显示模组企业和 Tier 1 厂在选择供应商时均要经过严格、复杂及长期的认证过程，会实地考察供应商的研发、品质、生产等各项体系，并通过打样、试产、检验等程序，最后才以合格供应商的形式与公司开展合作；此外，液晶显示终端应用产品厂商也会对公司进行认证。因此，公司一旦通过液晶显示模组企业的供应商资格认定，则会与客户之间形成较紧密、稳定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五）重大技术创新

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及人力开展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分别在 IC 驱动、电路设计、结构、光学以及柔性板封装方面进行了研究和整合，率先实现了多个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目前已经成功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显示器以及 VR 等领域。此外，公司也在积极布局行业前沿技术，如公司布局的 Micro-LED 技术，已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这有利于公司未来开拓产品应用领域，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保持竞争力。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Mini-LED 领域的先发优势

自 2016 年以来，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及人力开展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囊括了对 IC 驱动、电路设计、结构、光学以及柔性板封装方面的技术，为客户提供 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整体解决方案，率先实现了多个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已经成功应用于车载显示、智能穿戴、显示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有 Mini-LED 量产的生产线，先于行业并向蔚来、Meta、Varjo 等企业供货，拥有 Mini-LED 领域的先发优势。

2、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品质的生产能力、快速的客户需求响应能力，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结构群体，吸引了众多高端优质客户。公司下游客户为博世、大陆、佛吉亚、伟世通、京东方、深天马、TCL 集团、信利光电、帝晶光电、合力泰、同兴达等知名企业，终端客户为宝马、比亚迪、蔚来、理想、上汽、三星、华为、小米、vivo、OPPO 等知名终端企业。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内优质企业，为保证其自身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企业运行的稳定性、经营成本的可控性，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获得其认证是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品质控制和服务水平实力的综合体现。公司与其一经建立供应关系，将会维持相对稳定的业务往来关系。公司目前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及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奠定了基础。

3、技术优势

自设立以来，一直以提升技术实力作为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并掌握了超薄超高亮度 LGP 压缩模技术、超短光程背光模组技术、线光源（COB）背光模组技术、异形背光模组（U 槽和开孔项目）技术、LGP 光学设计和微结构设计加工技术等，不断升级超薄、高亮、窄边框、高色域及全面屏、异型屏等显示技术，提升产品的性能，满足产品升级的要求；同时，为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积极布局新技术研发，包括光学透镜技术、Mini-LED 技术、Micro-LED 技术、防偷窥背光技术、屏下指纹技术、逆棱镜背光技术、VR 等，为公司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升整体竞争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出一支理论扎实、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创新及升级、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方面提供了强大的支持，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形成持续研发创新能力。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实施以组织全员参与为基础的 TQC 全面质量管理。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严格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的认证，并经过对 APQP、PPAP、FMEA、MSA、SPC 五大核心管理工具的实施应用，并通过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合格认证，获得国际汽车厂商车载产品的供应资格。

在外部产品质量保障方面，公司直接客户和终端客户须对公司进行严苛的双重认定审核及持续的不定期审核，审核的内容涉及产品质量全部的过程管理运行情况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等。

公司在全面精细化质量管理下，不断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获得客户的认可。

5、智能制造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全产业链的智能制造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模切、五金、精密模具制造和注塑成型能力，能有效减少部件从外部订购、配送的时间，缩短产品交期。在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公司非常注重信息化建设，通过 SAP 系统、MES 产品追溯系统、帆软 BI 系统与 WMS 仓存管理系统、泛微 OA 系统、HR 系统的无缝对接，通过全产业链智能制造与信息化系统的有效结合，能够实现对生产流程所有环节进行数据化监控，有效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公司生产产品在时效、质量、数量等方面的可靠性，在终端产品更新换代加快的市场环境下，可快速定制产品，及时响应客户需求。

6、人才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出一支理论扎实、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创新、改进加工工艺、提高生产效率等方面提供了强大的支持，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形成持续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均在相关行业服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产品研发、生产管理、品质控制、市场开拓等方面均有深入的见解，能够及时获取客户诉求和行业发展趋势，把握公司的新兴业务和未来发展方向，不断挖掘和实现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一直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不断引进高端人才，形成了一支日益壮大的、理论和实践经验丰富的优秀团队。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2023 上半年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终端消费需求缓慢复苏，但有效需求不足的问题仍存在，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9 亿元，同比下滑明显；但是随着公司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保持 Mini-LED 先发优势，加大在智能座舱、智能穿戴及消费电子等显示领域市场的拓展力度，不断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2023 年上半年公司亏损逐步收窄，第二季度实现扭亏，整体趋势逐步向好，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有：

1、加快科技赋能步伐，增强企业科技实力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持续创新战略，基于公司自研的光学设计、电子电路设计、结构设计、转移技术等，结合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产品分区，并优化 LED 光型、灯板设计、反射罩设计等，全面提升产品的亮度、均匀性、对比度、可靠性等，为客户提供极具竞争力的整体解决方案，不断加大新技术 Mini-LED、Micro-LED 等技术的研发投入，重点发

展智能座舱、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新业务，不断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同时积极与行业上下游优质企业共同合作，联合直接客户和终端客户开发新技术，上下游优势资源协同，推动新技术快速实现产业化。报告期内，公司的 2304 个背光分区的 34 寸曲面 Mini-LED HDR2000 的电竞显示器获得 SID 2023 中国区显示行业奖年度最佳显示产品奖铜奖，获得了认可。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申请专利 525 项（含发明专利 149 项），已获授权 283 项。在 Mini-LED 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 1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2 项；已获得的专利共 109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3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在 Micro-LED 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 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已获得的专利共 13 项。

2、持续推进降本增效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执行精益化生产管理，在保证产品高良率的基础上，实行严格的成本管控。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进一步树立费用效用意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强化生产工艺流程分析、管理与监督，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及精益化生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及资源配置以达到降本增效。同时，公司通过建立标准化的生产、检验操作流程，制定品质异常预防面和拦截面改善措施，采用技术手段实现产品质量追溯管理，定期组织员工技能培训和考核鉴定等一系列举措，全方位保证产品出货质量，降低内部失败成本，提高产品良率。另外，根据自身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科学批准部门内各岗位设置、人员配置，推进精细化运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99,124,195.56	703,629,226.75	-43.28%	主要系全球消费性产品需求量下滑所致
营业成本	362,105,920.31	638,254,873.92	-43.27%	主要系全球消费性产品需求量下滑，销售额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6,768,741.13	6,626,656.69	2.14%	
管理费用	26,345,715.68	41,153,942.95	-35.98%	主要系自有厂房的使用，对外租赁减少及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04,335.31	2,518,361.02	-116.06%	主要系收到贷款贴息补助所致
所得税费用	-7,184,222.53	-14,379,525.37	50.04%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比上期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31,977,743.06	50,072,069.30	-36.14%	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传统产品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34,331.08	117,178,632.62	-230.68%	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73,808.38	-56,830,791.99	1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2,247.17	23,126,329.35	894.55%	主要系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36,611.85	83,922,577.51	-68.14%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背光显示模组	384,347,056.37	354,323,711.73	7.81%	-44.49%	-44.26%	-0.3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海外	背光显示模组	170,795.00	11,348,934.91	
华北	背光显示模组	3,252,613.00	30,281,234.34	
华东	背光显示模组	5,529,822.00	38,432,347.77	
华南	背光显示模组	4,881,452.00	67,692,904.26	
华中	背光显示模组	12,262,832.00	174,756,964.22	
西南	背光显示模组	9,413,885.00	61,834,670.87	
合计		35,511,399.00	384,347,056.37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399,124,195.56	100.00%	703,629,226.75	100.00%	-43.28%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背光显示模组	销售量	万片 (pcs)	3,551.14	6,592.17	-46.13%
	销售收入	万元	38,434.71	69,238.34	-44.49%
	销售毛利率	%	7.81	8.19	-0.38%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背光显示模组（万片）	5,671.00	3,539.68	62.42%	160

公司以 LED 显示屏换取广告权益

是 否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4,721,526.68	25.07%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331,807.61	-1.76%		否
营业外支出	52,406.24	-0.28%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40,790,127.69	25.26%	421,600,541.92	24.63%	0.63%	
应收账款	361,939,971.83	20.74%	362,728,147.99	21.19%	-0.45%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存货	92,633,485.87	5.31%	106,859,131.52	6.24%	-0.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84,516,968.72	22.03%	402,306,071.10	23.50%	-1.47%	
在建工程	40,436,190.76	2.32%	25,042,907.11	1.46%	0.86%	
使用权资产	4,438,408.76	0.25%	7,668,454.24	0.45%	-0.20%	
短期借款	50,065,633.35	2.87%	140,119,694.45	8.19%	-5.32%	主要系到期偿还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0.00%	2,545,480.27	0.15%	-0.15%	
长期借款	52,000,000.00	2.98%	32,000,000.00	1.87%	1.11%	
租赁负债	1,260,502.78	0.07%	2,120,984.57	0.12%	-0.05%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86,976,126.26						28,880,953.90	115,857,080.16
上述合计	86,976,126.26	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28,880,953.90	116,857,080.16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949,557.96	44,324,136.22	-61.7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0.00 ¹	0.00	募集资金	0.00%	0.00	0.00	不适用	2021年0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

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fo.co m.cn)
Mini-LED显示模组新建项目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3,021,200.00	125,488,516.45	募集资金	68.84%	0.00	0.00	不适用	2020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隆利科技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217,795.00	7,252,279.51	自有资金	1.39%	0.00	0.00	不适用	2020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3,238,995.00	132,740,795.96	--	--	0.00	0.00	--	--	--

注：1 未包含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可置换金额。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54.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1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01.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24.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45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74.44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775.56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5日对公司本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441ZC0041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5,701.36 万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5,834.68 万元(其中 5,000 万元为补充流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136.53 万元)，鉴于公司募投项目之“LED 背光显示模组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内结余金额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920,31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5.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58.9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212,511.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1,787,447.1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 441C000268 号)验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本项目的投入数据未包含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可置换金额)。具体使用明细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中说明。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	否	18,228.59	18,228.59	302.12	12,548.85	68.8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LED 背光显示模组扩建项目	否	13,546.97	13,546.97	0	13,152.51	97.0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否	20,428.74	20,428.74	0	0	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750	8,750	0	0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954.3	60,954.3	302.12	25,701.3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	--	0	0	0	0	0.00%	--	--	--	--	--

(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	--			--	--
合计	--	60,954.3	60,954.3	302.12	25,701.36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进展说明： 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按照投入金额计算的完工程度为 68.84%，由于市场环境的影响，未达到预计进度。</p> <p>2、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说明：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本项目的投入数据未包含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可置换金额。</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厂区变更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隆利科技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22 年 12 月 5 日，鉴于公司募投项目之“LED 背光显示模组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已完成，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金额（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与理财收益）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可以豁免相关审议程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龙华支行 755918736810604 账号内节余募集资金 4,897,399.50 元直接用于日常经营资金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隆利光电	子公司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研发、销售	1,000,000.00	210,470,378.04	-94,786,203.29	6,200,032.22	1,675,392.99	1,666,316.02
惠州隆利	子公司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研发、销售	16,000,000.00	599,337,716.44	-118,661,995.47	370,400,575.32	15,399,928.86	10,542,362.32
印度隆利	子公司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研发、销售	34,828,141.60	19,926,874.95	16,008,248.03	0.00	2,223,517.35	2,206,177.0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福隆光电 90%的股份，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根据深圳市国誉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顾问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将持有福隆光电的 9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王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再持有福隆光电的股份。
- 2、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向爱幕创新投资 100 万元，占爱幕创新 2%的股权比例。
- 3、报告期内，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影响，惠州隆利出现亏损。
- 4、报告期内，隆利光电实现收入为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所致。
- 5、公司持有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8.77%的股权，鉴于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已停工停产，2022 年公允价值调整为零，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未发生变化。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中美贸易摩擦及背光显示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虽然公司依托较强的研发能力、稳定的客户资源、可靠的产品质量等优势，产品市场规模和市场地位得到逐步提升。但如果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失利，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不占优势或销售量大幅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了应对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与现有国内外大客户的深度合作，紧跟行业主流客户，持续保持为诸多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同时，积极开拓新应用领域客户资源，着眼行业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并巩固公司产品在业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加大在技术方面投入和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保持竞争优势。

（2）产品价格水平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国际政治形势、经济下行、美元加息等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变动等影响，全球消费疲软，终端客户需求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随着新产品新技术的逐步成熟，公司传统产品价格水平整体呈下降趋势。

因此，本公司需要通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提高规模生产效率和产品良品率、采购性价比较高的原材料、拓宽新的应用领域，如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以应对行业产品价格下降的趋势。

（3）新技术带来的风险

以 OLED 为代表的新技术不断涌现，OLED 技术相较于 LCD 技术具有自发光、厚度薄、响应速度快、易弯曲及视角广等优点，但由于 OLED 显示面板存在工艺复杂、良率较低、成本较高、使用寿命较短等问题，且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手机市场，在占据智能手机市场绝大部分份额的中低端手机市场中占比较低。虽然目前显示器市场中仍然以液晶显示技术作为主导，但未来如果 OLED 显示面板突破技术瓶颈、大幅降低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冲击中低端智能手机领域，将会对公司的 LCD 背光显示模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公司将加大技术方面的布局和投入：1）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升级，持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水平，保持核心竞争力；2）不断升级 Mini-LED 技术，积极布局新的 Micro-LED 技术；3）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包括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领域；为应对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到来的风险奠定坚实的基础，确保公司持续紧跟市场脚步并迅速满足客户的需求，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4）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包括京东方、深天马、TCL 集团、信利光电、帝晶光电、合力泰、同兴达、东山精密、群创、友达等国内外液晶显示模组知名企业，并与其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关系。由于液晶显示行业客户对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管控较为严格，其供应商一经确定，一般会维持较长时间的稳定合作关系。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不佳或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已经拓展了国内外知名的车载客户、VR 客户，未来将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如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工控、医疗、平板等专业显示领域，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及海外市场，降低客户集中度风险。

(5) 部分原材料依赖进口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其中高端膜材、导光板塑胶粒等部分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高端膜材的核心技术仍主要由境外企业如美国 3M 公司掌握，导光板塑胶粒主要被日本住友和日本三菱垄断。如果未来进口原材料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或者出现汇率波动等情形，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此外，如果原材料出口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发生贸易壁垒、政治风险，将可能对公司原材料的供给保障产生不利影响。

为避免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供求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坚持“低成本、低消耗、精加工、高毛利”的原则和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创新的策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工艺，控制生产成本，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全面努力提高产品的质量，在企业内部加强生产采购管控，提高整体议价能力，降低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6) 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

公司产品终端应用领域主要集中于智能手机、车载显示、显示器、笔记本电脑、TV、VR、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等众多领域，而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科技产品均位于中美贸易战中美方对终端产品加征关税清单之列，一度受到了较为明显的冲击，若中美贸易摩擦未来再次升级，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将继续受到冲击，并向上游供应链传导，间接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风险。

公司将在保持原有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国内客户，继续大力拓展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新能源、医疗显示、工控市场、户外商显等应用领域，实现公司业务的整体优化。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信达澳亚基金、光大资管、天弘基金、海创基金等多家机构	公司产品应用于比亚迪仰望首款新车产品情况、公司车载客户覆盖情况、公司对 Mini-LED 车载显示类产品的展望、公司在 Micro-LED 技术上的布局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公司产品应用于比亚迪仰望首款新车产品情况、公司车载客户覆盖情况、公司对 Mini-LED 车载显示类产品的展望、公司在 Micro-LED 技术上的布局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1 月 09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电子、银华电子	公司产品应用于比亚迪仰望首款新车产品情况、公司车载客户覆盖情况、公司对 Mini-LED 车载显示类产品的展望、公司在 Micro-LED 技术上的布局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1 月 10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电子、人保公募	公司产品应用于比亚迪仰望首款新车产品情况、公司车载客户覆盖情况、公司对 Mini-LED 车载显示类产品的展望、公司在 Micro-LED 技术上的布局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1 月 1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银行、天风电子、中银资管、国泰基金	公司产品应用于比亚迪仰望首款新车产品情况、公司车载客户覆盖情况、公司对 Mini-LED 车载显示类产品的展望、公司在 Micro-LED 技术上的布局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02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银华基金、永赢基金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06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生命人寿、中信证券、上证电子、华宝基金等多家机构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10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未来、西南证券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13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惠通基金、安信证券电子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20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电子、上海枫池、德邦证券、榕湖投资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2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前海联合基金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G 栋				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22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电子、天弘基金、工银瑞信、中邮基金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华创证券、榕树投资、德合基金、德焱投资、平安证券	公司新能源客户的覆盖情况、公司 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公司的产能是否能支持在 Mini-LED 上的布局、公司的技术积累	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	钛度新推出的 31.5 英寸 Mini-LED 电竞显示器是否和公司合作的、公司 Mini-LED 技术优势和应用领域、公司和德国博世签署的合同为什么从 2025 年开始供货、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	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湘财基金、信达证券、弘毅远方、西南自营	钛度新推出的 31.5 英寸 Mini-LED 电竞显示器是否和公司合作的、公司 Mini-LED 技术优势和应用领域、公司和德国博世签署的合同为什么从 2025 年开始供货、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	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3 月 06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	钛度新推出的 31.5 英寸 Mini-LED 电竞显示器是否和公司合作的、公司 Mini-LED 技术优势和应用领域、公司和德国博世签署的合同为什么从 2025 年开始供货、Mini-LED 技术在 VR 设备上的应用效果	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53%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绿色低碳发展指导思想，积极践行负责任投资原则，持续助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公司在高效的能源管理和增加可再生能源使用方面，将在惠州仲恺隆利科技园屋顶电站规划建设 2.062MW 光伏，进一步提升了隆利科技清洁能源使用比例，建立完善的能源管理体系。此外，公司通过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改进生产工艺流程和上线智能生产线等措施，减少了公司能源消耗，在日常管理上，公司加强节能环保知识宣传，提高员工节能意识，监督安全用电情况，保障各项节能环保措施的落实，积极以自身实际行动鼓励和引导各利益相关方更加关注绿色低碳发展。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环境篇

隆利科技始终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响应我国“双碳”战略，通过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和其他生态环境的挑战。未来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隆利科技坚定绿色发展道路，致力于在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实现绿色运营和节能减排。隆利科技通过不断完善能源管理体系、打造绿色供应链、增强员工的低碳意识等措施、切实减低业务的碳排放。

1、打造绿色工厂

在高效的能源管理和增加可再生能源使用方面，隆利科技主要产业将建立完善的能源管理体系，隆利科技将在惠州仲恺隆利科技园屋顶电站规划建设 2.062MW 光伏，进一步提升了隆利科技清洁能源使用比例，预计年度平均发电量 210.61 万度，与相同发电量的火电相比，相当于每年可节约标煤 835.46 吨/年，相应每年可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其中减少二氧化碳约 2172.2 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3.39 吨/年，氮氧化物 25.06 吨/年，汞及其化合物 0.24 吨/年，

烟尘减排量 0.03 吨/年。隆利科技后期将借助项目成果，致力于打造“零碳”园区，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推进而奋斗。

2、绿色产品

隆利科技聚焦绿色产品，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品能效，减少产品在生产与使用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为客户提供更环保的产品，坚持通过产品向用户传递可持续发展理念。

3、绿色产业链

在供应链方面，公司本着顾客至上、诚信经营的原则，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绿色的服务。公司在学习客户环保理念的同时将环保理念传递给各材料供应商，同时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等措施来满足客户的绿色需求，建立完善的绿色供应商管理体系。

4、培训

在提升员工低碳意识方面，隆利科技持续开展各类环保知识培训、经验分享、主题活动，2023 年上半年隆利科技多次组织研发部、品质部、采购部、生产部等部门开展了多次关于环保法规、环保理念等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员绿色低碳意识。同时，隆利科技持续开展自动化、信息化建设，并不断优化改进业务流程，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在供应链管理、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生产线管理等方面，在全面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推动公司更有动力进行节能减排改造。

（二）社会篇

1、责任先行

隆利科技坚持在企业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创造社会价值。隆利科技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不断突破技术瓶颈，赋能行业增质提效；通过精益求精的态度和工艺，提升产品质量与客户体验；通过全面供应链管理与相关方合作，构建共赢价值链生态；通过建立完善的员工权益保障机制和员工发展培训体系，搭建多元、温馨的职场环境，携手员工伙伴共同成长；此外，隆利科技通过加强公益事业投入、开展各类公益项目，为建设更美好的社会而不懈努力。

2、技术创新

2016 年以来，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及人力开展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分别在 IC 驱动、电路设计、结构、光学以及柔性板封装方面进行了研究和整合，率先实现了多个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目前已经成功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显示器以及 VR 等领域。此外，公司也在积极布局行业前沿技术，如公司布局的 Micro-LED 技术就已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 Mini-LED 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 1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72 项；已获得的专利共 106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4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此外，隆利科技还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如和中关村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CSA）合作，参与《Mini-LED 背光组件通用技术规范》制定。

3、引进人才

隆利科技深知优秀人才是技术进步与研发创新的基础。隆利科技不断吸纳行业领军人才，打造研发尖端团队。此外，隆利科技持续搭建开放的合作研发体系，进行产学研合作研发（深圳大学、深圳技术大学等），促进公司研发团队稳定持续发展。

4、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实施以组织全员参与为基础的TQC全面质量管理。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严格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及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的认证，并经过对APQP、PPAP、FMEA、MSA、SPC五大核心管理工具的实施应用，并通过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合格认证，获得国际汽车厂商车载产品的供应资格。在外部产品质量保障方面，公司直接客户和终端客户须对公司进行严苛的双重认定审核及持续的不定期审核，审核的内容涉及产品质量全部的过程管理运行情况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等。公司在全面精细化质量管理下，不断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获得客户的认可。

5、员工权益保护

隆利科技通过健全的员工沟通渠道、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与丰富的员工关怀制度，切实保障员工权益。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行业标准和企业社会责任准则，保障员工基本权益。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为员工创造包容、宽放和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待遇，多样化的学习机会，以及广阔的发展空间；让员工与公司一同发展。给予员工亲人般的关怀，不断增强员工对公司的满意度。公司通过公开、透明、多样化的坦诚的沟通，保证公司战略、业务策略由上而下的传达，让员工目标与公司目标达成一致。

6、安全生产

隆利科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国家法律法规，从管理、设备设施、员工安全意识等方面完善公司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管理创新来提高员工的健康、安全水平。公司建立ISO14000和QC080000体系，并运行良好；公司设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并建立内部空气质量和对外排放质量的监测制度，获得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的认定。

（三）治理篇

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是保障企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隆利科技自2018年上市以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加强风控管理和信息安全保护，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提高股东满意度。

1、企业合规治理

自上市以来就将公司治理工作视为企业发展基石，一直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完善。目前已建立起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规划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体系。隆利科技认真履行上市企业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与投资者及其他重要利益相关方进行沟通，不断促进公司治理工作的进展。

2、投资者权益保障

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核心是信息披露。隆利科技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并执行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正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为保证公司运营信息对公众的公开和透明，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进行统一，建立了信息传递、审议和披露的流程，明确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和追责机制，从制度上保证集团信息披露上对各产业重大事项的及时掌握。在切实履行法定披露义务的同时，公司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理念，探索主动信息披露机制，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实现良性互动，获取投资者更多的信任和支持，通过举办业绩发布会、组织生产车间参观、接待调研、参加券商策略会及电话交流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机构投资者、媒体及个人投资者的沟通。

在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治理层面，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采用了累积投票制，对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提供网络投票渠道，高于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的表决权。为满足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信息需求，公司设立了投资者热线电话，及时解答投资者来电咨询，使广大投资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动态。

3、完善的治理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管理制度。公司监事会勤勉尽职，监事深入企业调研，主动提出管理建议，有效地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公司通过创新管理体制，不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4、全面的制度保障

在管理制度方面，2023 年，公司继续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新理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 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欣盛杰投资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拟长期持有隆利科技股票；(2) 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隆利科技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隆利科技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隆利科技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隆利科技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隆利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7)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持有的隆利科技股份自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持。			
中投金盛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在锁定期满后, 如果减持股票, 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4)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如果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 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5)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 本合伙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 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吴新理、吕小霞	股份回购的承诺	<p>公司承诺: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以前市场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以市场价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同时, 如公司未能履行依法以市场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将以市场价代为履行上述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p>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吴新理、吕小霞、陈志君、李燕、刘俊丽、叶良松、庄世强、游丽娟、梁保珍、王瑜、国海证券、君悦律师事务所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或补充赔偿责任的承诺	<p>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律师上海市君悦(深圳)律师事务所、公司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若因承诺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无责任的除外。</p>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所、瑞 华会计 师事务 所					
吴新 理、吕 小霞、 陈志 君、李 燕、刘 俊丽、 叶良 松、庄 世强	填补被摊 薄即期回 报的措施 及承诺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规模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的效益是否能在短期内充分体现，则会影响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形成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1、加强募集资金运营管理，实现预期效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惠州市隆利中尺寸 LED 背光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惠州隆利光学研发中心项目，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对于上述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拟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并实现预期收益的前提下能产生最大效益回报股东。2、科学实施成本、费用管理，提升利润水平：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额度管理和内控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履行管理层薪酬计提、发放的审议披露程序，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利润水平。3、重视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投资价值：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了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并制定了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障条款。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采取包括现金分红等方式进行股利分配，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及分配的监督，不断增加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 行中
隆利科 技	利润的分 配政策的 承诺	<p>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由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具体内容如下：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际情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p>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 行中

		<p>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3、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且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1）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0%，且超过3,000万元；（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以下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p>			
--	--	---	--	--	--

			<p>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7、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三）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p>			
吴新理、吕小霞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隆利科技（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隆利科技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吴新理、吕小霞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	<p>为规范并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关于规范并</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	正在履行中	

	小霞	易的承诺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隆利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隆利科技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控制地位促使隆利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任何可能损害隆利科技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2）本人保证在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并尊重市场规律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隆利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3）对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隆利科技之间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隆利科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要求或接受隆利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隆利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向隆利科技谋求任何超出协议之外的利益。（4）以上声明、保证及承诺适用于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隆利科技之外的所有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该等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保证及承诺事项。（5）如以上声明与事实不符，或者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保证及承诺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隆利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	日	30 日	
	吴新理、吕小霞	承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可能被追缴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若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承担所有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且无需隆利科技支付任何对价。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吴新理、吕小霞、李燕、庄世强、柴广跃、伍涛、王利国、游丽娟、梁保珍、王珍	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③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④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正在履行中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2、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⑦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⑧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②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承诺书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并承诺：本公司报送贵会的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补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华泰稳健增益资产管理产品、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稳赢增长回报资产管理产品、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UBS AG、薛小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我方参与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我方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年06月16日	2023年12月15日	正在履行中

	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隆利科技、激励对象	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p>1、公司指标：</p> <p>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考核年度为 2022-2023 年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第一个行权期考核目标为 2022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少于 8,000 万元；第二个行权期考核目标为 2023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少于 20,000 万元。</p> <p>2、个人指标：</p> <p>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行权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 = 行权系数 × 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公司将依照公司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考核，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优秀）、B（合格）和 C（不合格）三个档次，对应的行权系数分别为 1、0.5、0。</p>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 2023 年 1 月 3 日	终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情况汇总	77.88	否	审理(裁决)或执行阶段,各个案件进度不一	部分案件处于审理(裁决)阶段、部分案件已于报告期内做出调解或判决(裁决),以上诉讼(仲裁)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根据案件进度,分为尚未审结、尚未执行、执行中或执行完毕等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员工宿舍，租赁的资产主要位于深圳市、厦门市、惠州市。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1 日	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厦门隆利名下相对应项目土地及项目后续建设形成的房产	无	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0				

合计 (B3)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obert Bosch GmbH (德国博世集团)	302,700.00	/	0.00	0.00	无应收账款	否	否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

1、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3、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二）关于公司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事宜

1、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额度内部分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和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三）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事宜

1、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四）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宜

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五）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的事宜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福隆光电 90%的股份，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根据深圳市国誉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顾问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将持有福隆光电的 9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王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再持有福隆光电的股份。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613,403	35.93%	19,920,316	0	0	3,378,997	16,541,319	91,154,722	40.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4,613,403	35.93%	18,193,889	0	0	3,378,997	14,814,892	89,428,295	39.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16,865,868	0	0	0	16,865,868	16,865,868	7.4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613,403	35.93%	1,328,021	0	0	3,378,997	2,050,976	72,562,427	31.88%
4、外资持股	0	0.00%	1,726,427	0	0	0	1,726,427	1,726,427	0.7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1,726,427	0	0	0	1,726,427	1,726,427	0.76%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065,731	64.07%	0	0	0	3,378,997	3,378,997	136,444,728	59.95%
1、人民币普通股	133,065,731	64.07%	0	0	0	3,378,997	3,378,997	136,444,728	59.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07,679,134	100.00%	19,920,316	0	0	0	19,920,316	227,599,45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1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总股本已由207,679,134股增加至227,599,45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发行人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021年9月1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全部议案。
- 2022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 2022年5月25日，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关于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 2022年6月2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2022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发行人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 经过相关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1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1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总股本已由207,679,134股增加至227,599,450股，将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影响，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相关财务内容。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吕小霞	3,404,798	3,404,798	0	0	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后，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上述限售期限已届满	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离职后，离职后半年后
庄世强	198,749	0	36,000	234,749	高管锁定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75%予以锁定。
郑柳丹	59,599	0	29,800	89,399	高管锁定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75%予以锁定。
叶良松	111,999	111,999	0	0	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后，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上述限售期限已届满	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离职后，离职后半年后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2,456,839	2,456,839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3,851,261	3,851,261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UBS AG	0		1,726,427	1,726,427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0		1,328,021	1,328,021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华泰稳健增益资产管理	0		1,328,021	1,328,021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6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产品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华泰资产稳赢 增长回报资产管理 产品	0		1,328,021	1,328,021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 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 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 6 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 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薛小华	0		1,328,021	1,328,021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 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 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 6 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 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财通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0		6,573,705	6,573,705	获配对象承诺获配的向 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 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内不转让,并申请在这 6 个月内对该部分新增 股份进行锁定	2023/12/15
合计	3,775,145	3,516,797	19,986,116	20,244,46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 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 通股	2023 年 05 月 24 日	15.06 元/ 股	19,920,316	2023 年 06 月 16 日	19,920,316		2023 年 6 月 14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 市隆利科技有限 公司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上市公 告书》	2023 年 06 月 14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19,920,316股于2023年6月1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	12,6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	0
----------	--------	----------	---	-----	---

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新理	境内自然人	41.25%	93,875,013	0	70,406,260	23,468,753	质押	15,000,000	
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9%	24,319,985	0	0	24,319,985			
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中投金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	8,081,926	0	0	8,081,926			
吕小霞	境内自然人	1.50%	3,404,798	0	0	3,404,798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316,807	2316807	0	2,316,807			
UBS AG	境外法人	0.85%	1,929,480	1929480	1,726,427	203,053			
薛小华	境内自然人	0.58%	1,328,021	1328021	1,328,021	0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华泰稳健增益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328,021	1328021	1,328,021	0			
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328,021	1328021	1,328,021	0			

资产稳赢增长回报资产管理产品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328,021	1328021	1,328,021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920,31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5.06 元，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 19,920,316 股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UBS AG、薛小华、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华泰稳健增益资产管理产品、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泰资产稳赢增长回报资产管理产品、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获配对象。</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吴新理和吕小霞为夫妻关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吴新理持有公司股份 93,87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5%。吕小霞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404,7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319,9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69%，吕小霞为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吕小霞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12.19%的股份。</p> <p>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	24,319,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19,985.00				
吴新理	23,468,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68,753.00				
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中投金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81,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1,926.00				
吕小霞	3,404,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4,798.00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16,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6,807.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872,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872,476.00				

CO. LLC			
晏裕源	864,887.00	人民币普通股	864,887.00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3,3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43,369.00
长春融慧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2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中投金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春融慧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中投金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8,081,9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长春融慧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72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p> <p>2、吴新理和吕小霞为夫妻关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吴新理持有公司股份 93,87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5%。吕小霞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404,7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319,9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69%，吕小霞为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吕小霞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12.19% 的股份。</p> <p>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0,790,127.69	421,600,541.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160,024.19	48,567,613.44
应收账款	361,939,971.83	362,728,147.99
应收款项融资	115,857,080.16	86,976,126.26
预付款项	9,546,640.51	12,470,852.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93,168.65	4,685,674.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633,485.87	106,859,131.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60,336.81	27,573,984.45
流动资产合计	1,102,580,835.71	1,071,462,072.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4,516,968.72	402,306,071.10
在建工程	40,436,190.76	25,042,907.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38,408.76	7,668,454.24
无形资产	77,536,382.10	79,341,476.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10,006.42	6,078,37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132,424.95	111,935,77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53,039.48	7,923,13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623,421.19	640,296,188.01
资产总计	1,745,204,256.90	1,711,758,26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65,633.35	140,119,694.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712,053.41	166,580,355.52
应付账款	264,025,151.23	413,579,137.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45,480.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02,488.48	11,511,357.05
应交税费	3,075,169.65	7,822,881.30
其他应付款	64,620,259.94	84,276,344.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92,424.39	14,386,505.9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2,893,180.45	840,821,756.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000,000.00	3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0,502.78	2,120,98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83,493.03	4,307,102.80
递延收益	53,333,085.09	58,931,86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677,080.90	97,359,952.87
负债合计	692,570,261.35	938,181,709.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599,450.00	207,679,1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920,282.58	692,053,151.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97,178.75	-29,271,11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77,997.65	47,977,997.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857,549.78	-146,187,03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143,001.70	772,252,127.45
少数股东权益	490,993.85	1,324,42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633,995.55	773,576,55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5,204,256.90	1,711,758,260.01

法定代表人：吴新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柳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愉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2,625,530.99	389,244,44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160,024.19	48,567,613.44
应收账款	357,970,674.98	363,938,366.51

应收款项融资	115,857,080.16	86,976,126.26
预付款项	9,546,640.51	11,276,843.19
其他应收款	742,557,873.91	1,491,453,926.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422,864.55	10,486,194.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63,412.85	2,195,417.55
流动资产合计	1,712,904,102.14	2,404,138,936.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910,000.00	52,9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816,220.60	64,917,870.71
在建工程	33,183,911.25	18,008,422.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78,130.10	4,221,182.87
无形资产	34,162,199.15	35,487,532.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033.93	347,51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034,200.55	83,378,79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9,572.19	3,470,607.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916,267.77	262,741,925.06
资产总计	1,976,820,369.91	2,666,880,86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65,633.35	140,119,69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4,644,454.41	170,079,245.52
应付账款	308,728,690.70	1,200,181,983.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45,480.27
应付职工薪酬	2,995,964.66	3,597,525.87
应交税费	1,578,663.37	6,606,688.95

其他应付款	9,251,828.00	21,488,307.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58,677.26	12,460,764.1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3,323,911.75	1,557,079,69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000,000.00	3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99,658.52	4,307,102.80
递延收益	53,333,085.09	58,931,86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32,743.61	95,238,968.30
负债合计	671,056,655.36	1,652,318,65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599,450.00	207,679,1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755,121.39	691,887,990.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500,000.00	-25,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68,292.40	47,968,292.40
未分配利润	91,940,850.76	92,526,786.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5,763,714.55	1,014,562,20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6,820,369.91	2,666,880,861.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9,124,195.56	703,629,226.75
其中：营业收入	399,124,195.56	703,629,226.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8,341,740.52	740,992,675.70
其中：营业成本	362,105,920.31	638,254,873.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7,955.65	2,366,771.82
销售费用	6,768,741.13	6,626,656.69
管理费用	26,345,715.68	41,153,942.95
研发费用	31,977,743.06	50,072,069.30
财务费用	-404,335.31	2,518,361.02
其中：利息费用	1,745,898.20	3,991,481.67
利息收入	2,206,056.37	2,487,793.53
加：其他收益	14,127,462.62	12,288,709.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712.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6,353.02	-877,75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27,879.70	-6,437,808.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951.02	-16,360.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11,658.00	-32,280,946.33
加：营业外收入	331,807.61	0.27
减：营业外支出	52,406.24	326,46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32,256.63	-32,607,406.30
减：所得税费用	-7,184,222.53	-14,379,52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48,034.10	-18,227,880.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48,034.10	-18,227,880.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0,512.49	-18,227,880.9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78.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060.43	-95,040.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060.43	-95,040.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060.43	-95,040.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6,060.43	-95,040.32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74,094.53	-18,322,92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6,572.92	-18,322,92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78.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新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柳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愉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010,152.82	406,520,235.73
减：营业成本	10,147,689.65	363,829,526.90
税金及附加	970,256.53	1,702,186.16
销售费用	5,880,029.48	6,343,442.12
管理费用	15,420,399.46	23,705,819.09
研发费用	16,500,800.43	21,210,601.31

财务费用	-144,416.79	1,870,290.22
其中：利息费用	1,745,898.20	3,991,481.67
利息收入	2,080,147.36	2,323,093.09
加：其他收益	13,930,880.75	11,728,66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1,97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6,149.35	-796,074.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6,237.58	-1,904,09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951.02	-16,360.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5,833.61	-3,129,497.20
加：营业外收入	0.02	
减：营业外支出	51,916.92	319,376.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7,750.51	-3,448,874.08
减：所得税费用	-2,651,815.21	-3,981,958.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935.30	533,084.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935.30	533,084.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5,935.30	533,084.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1,234,602.99	928,719,900.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97,102.47	18,867,89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31,705.46	947,587,79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4,978,500.32	669,045,586.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474,884.63	129,079,944.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64,479.35	16,669,52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8,172.24	15,614,11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466,036.54	830,409,16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34,331.08	117,178,63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5,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748.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8,500.00	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500.00	5,300,348.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71,418.97	62,131,14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889.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82,308.38	62,131,14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73,808.38	-56,830,791.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999,959.78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55,272.54	100,555,01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55,232.32	191,555,010.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7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2,613.89	3,787,890.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30,371.26	90,740,79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52,985.15	168,428,68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2,247.17	23,126,329.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04.14	448,407.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36,611.85	83,922,57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380,634.76	300,816,85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117,246.61	384,739,430.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467,312.46	927,775,018.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2,252.42	14,875,32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039,564.88	942,650,34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065,157.44	637,799,740.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09,448.57	54,472,53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9,052.96	14,488,38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31,065.89	12,418,92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274,724.86	719,179,58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159.98	223,470,76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8,028.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8,500.00	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6,528.79	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96,820.03	9,541,65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72,425.00	145,506,68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269,245.03	165,048,34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152,716.24	-164,958,34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999,959.7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55,272.54	100,555,01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55,232.32	190,555,010.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7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2,613.89	3,787,890.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30,371.26	83,350,84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52,985.15	161,038,73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2,247.17	29,516,27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782.63	484,918.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26,153.58	88,513,61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403,416.33	261,858,32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29,569.91	350,371,939.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679,134.00				692,053,151.41		-29,271,118.32		47,977,997.65		-146,187,037.29		772,252,127.45	1,324,422.71	773,576,55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679,134.00				692,053,151.41		-29,271,118.32		47,977,997.65		-146,187,037.29		772,252,127.45	1,324,422.71	773,576,550.16

	00				41		8.3 2		5		37. 29		45		16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9, 920 ,31 6.0 0				271 ,86 7,1 31. 17		- 226 ,06 0.4 3				- 11, 670 ,51 2.4 9		279 ,89 0,8 74. 25	- 833 ,42 8.8 6	279 ,05 7,4 45. 39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 226 ,06 0.4 3				- 11, 670 ,51 2.4 9		- 11, 896 ,57 2.9 2	- 22, 478 .39	- 11, 874 ,09 4.5 3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9, 920 ,31 6.0 0				271 ,86 7,1 31. 17								291 ,78 7,4 47. 17		291 ,78 7,4 47. 17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19, 920 ,31 6.0 0				271 ,86 7,1 31. 17								291 ,78 7,4 47. 17		291 ,78 7,4 47. 17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	
													855	855	
													,90	,90	
													7.2	7.2	
													5	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599,450.00				963,920,282.58		-29,497,178.75		47,977,997.65		-157,857,549.78		1,052,143,001.70	490,993,805.5	1,052,633,995.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976,174.00				698,803,910.03	43,392,953.52	-15,739,353.86		47,977,997.65		183,475,237.70		1,081,101,093.00	414,728.97	1,081,515,82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209,976,174.00				698,803,910.03	43,392,953.52	-15,739,353.86		47,977,997.65		183,475,237.70		1,081,101,093.00	414,728.97	1,081,515,821.97

初余额	6,174.00				3,991.03	,953.52	739,353.86			,997.65		5,237.70		101,093.00	8.97	515,82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597.00				-361,943.03	-24,514,663.78	-95,040.32					-18,252,677		5,683,406.46	1,024,796.04	6,708,20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040.32					-18,252,677		-18,347,719	24,796.04	-18,322,92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597.00				-361,943.03	-24,514,663.78								24,031,123.75	1,000,000.00	25,031,12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1,825.00									691,825.00		691,825.00
4. 其他	-121,597.00				-1,053,768.03	-24,514,663.78								23,339,298.75		23,339,298.7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54,577.00				698,442,048.00	18,878,289.74	-15,834,394.18		47,977,997.65		165,222,560.73		1,086,784,499.46	1,439,525.01	1,088,224,024.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679,134.00				691,887,990.22		-25,500,000.00		47,968,292.40	92,526,786.06		1,014,562,20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679,134.00				691,887,990.22		-25,500,000.00		47,968,292.40	92,526,786.06		1,014,562,20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20,316.00				271,867,131.17						-585,935.30	291,201,511.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5,935.30	-585,935.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7,599,450.00				963,755,121.39		-25,500,000.00		47,968,292.40	91,940,850.76		1,305,763,714.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976,174.00				698,638,829.84	43,392,953.52	-11,224,505.00		47,968,292.40	274,732,979.64		1,176,698,81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976,174.00				698,638,829.84	43,392,953.52	-11,224,505.00		47,968,292.40	274,732,979.64		1,176,698,817.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597.00				-361,943.03	-24,514,663.78				533,841.56		24,564,965.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3,841.56		533,841.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597.00				-361,943.03	-24,514,663.78						24,031,12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1,825.00	0.00						691,825.00

4. 其他	- 121,597.00				- 1,053,768.03	- 24,514,663.78						23,339,298.75
(三) 利润分配										757.28		75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757.28		757.2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9,854,577.00				698,276,886.81	18,878,289.74	-11,224,505.00	0.00	47,968,292.40	275,266,821.20		1,201,263,782.6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深圳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成立。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原股东吴新理、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金湖众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吕小霞共同发起，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号为 91440300665865164D。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

监许可[2018]184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6.53万股，并于2018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G栋3层、4层。

本公司及子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范围：发光二极管（LED）、背光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发光二极管（LED）、背光源、电子产品的生产。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本附注15、本附注19和本附注2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半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卢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 11。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A、应收票据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及子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根据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本公司及子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员工备用金、借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及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及子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 20。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及子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本附注 20。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 20。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及子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 20。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直线法	-
软件	3 年	直线法	-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及子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租赁负债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 1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及子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

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本附注 10 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以供应商管理库存（VMI）方式进行交易的，在客户使用本公司产品且双方对账后确认销售收入；除此之外，本公司在客户签收货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業務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8.25%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LONGLI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15%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25%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认定，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16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本公司母公司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认定，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440021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3,251.02	116,506.02
银行存款	409,664,013.50	383,264,128.74
其他货币资金	30,812,863.17	38,219,907.16
合计	440,790,127.69	421,600,541.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81,929.61	4,821,225.9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0,672,881.08	38,219,907.16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30,812,863.17 元，主要是存于指定银行账户的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514,485.37	44,326,100.35
商业承兑票据	10,645,538.82	4,241,513.09

合计	51,160,024.19	48,567,613.44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1,286,051.51	100.00%	126,027.32	0.25%	51,160,024.19	48,617,826.64	100.00%	50,213.20	0.10%	48,567,613.44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40,514,485.37	79.00%			40,514,485.37	44,326,100.35	91.17%			44,326,100.35
商业承兑票据	10,771,566.14	21.00%	126,027.32	1.17%	10,645,538.82	4,291,726.29	8.83%	50,213.20	1.17%	4,241,513.09
合计	51,286,051.51	100.00%	126,027.32	0.25%	51,160,024.19	48,617,826.64	100.00%	50,213.20	0.10%	48,567,61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6,027.3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0,771,566.14	126,027.32	1.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0,213.20	75,814.12				126,027.32
合计	50,213.20	75,814.12				126,027.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75,548.37
合计	5,675,548.37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67,726.37	12,654,244.70
商业承兑票据		2,309,902.94
合计	9,267,726.37	14,964,147.6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207,873.05	100.00%	19,267,901.22	5.05%	361,939,971.83	382,425,192.21	100.00%	19,697,044.22	5.15%	362,728,147.99
其中：										
合计	381,207,873.05	100.00%	19,267,901.22	5.05%	361,939,971.83	382,425,192.21	100.00%	19,697,044.22	5.15%	362,728,147.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267,901.2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336,015,891.24	3,931,385.93	1.17%
逾期 1-3 个月	32,183,629.94	3,456,521.86	10.74%
逾期 3-6 个月	4,587,958.20	3,703,858.65	80.73%
逾期 6-9 个月	2,232,713.81	1,988,454.92	89.06%
逾期 9 个月以上	6,187,679.86	6,187,679.86	100.00%
合计	381,207,873.05	19,267,901.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5,540,175.76
1 至 2 年	5,541,287.34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126,409.95
3 至 4 年	126,409.95
合计	381,207,873.0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97,044.22		429,143.00			19,267,901.22
合计	19,697,044.22	0.00	429,143.00	0.00	0.00	19,267,901.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37,006,537.44	35.94%	1,836,411.56
客户 2	56,474,673.26	14.81%	1,464,843.80
客户 3	53,119,591.01	13.93%	2,988,376.75
客户 4	24,659,269.69	6.47%	288,513.46
客户 5	22,925,997.45	6.01%	268,234.17
合计	294,186,068.85	77.16%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6,953,339.64	15,067,319.17
应收账款	58,903,740.52	71,908,807.09
合计	115,857,080.16	86,976,126.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546,640.51	100.00%	12,470,852.05	100.00%
合计	9,546,640.51		12,470,852.0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9,502,250.6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54%。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93,168.65	4,685,674.37
合计	6,093,168.65	4,685,674.3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474,164.68	1,925,507.21
应收其他款项	5,836,500.14	2,977,663.33
合计	6,310,664.82	4,903,170.5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7,496.17			217,496.1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	217,496.17			217,496.17

额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9,945.18
1 至 2 年	1,948,766.86
2 至 3 年	1,322,589.20
3 年以上	689,363.58
3 至 4 年	610,401.73
4 至 5 年	78,961.85
合计	6,310,664.8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7,496.17					217,496.17
合计	217,496.17	0.00	0.00	0.00	0.00	217,496.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往来	1,677,818.94	1 年以内	26.59%	
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往来	1,426,000.00	1-2 年	22.60%	14,285.65
其他应收款 3	押金、其他	955,284.00	1 年-2 年	15.14%	22,709.51
其他应收款 4	保证金、押金	544,913.60	2-3 年、3-4 年	8.63%	
其他应收款 5	保证金、押金	384,248.13	3-4 年	6.09%	
合计		4,988,264.67		79.05%	36,995.16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713,161.59	7,560,984.81	24,152,176.78	49,806,980.04	5,019,085.68	44,787,894.36
在产品	7,826,915.79	506,686.61	7,320,229.18	6,493,890.56	506,686.61	5,987,203.95
库存商品	48,644,241.54	37,631,312.43	11,012,929.11	58,285,765.82	35,168,004.53	23,117,761.29
合同履约成本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40,895,448.63	0.00	40,895,448.63	26,373,716.60	1,905,914.86	24,467,801.74
委托加工物资	9,447,789.05	195,086.88	9,252,702.17	8,833,596.46	335,126.28	8,498,470.18
合计	138,527,556.60	45,894,070.73	92,633,485.87	149,793,949.48	42,934,817.96	106,859,131.5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19,085.68	3,296,433.89		754,534.76		7,560,984.81
在产品	506,686.61					506,686.61
库存商品	35,168,004.53	3,977,400.07		1,514,092.17		37,631,312.43
合同履约成本	0.00					
委托加工物资	335,126.28			140,039.40		195,086.88
发出商品	1,905,914.86			1,905,914.86		0.00
合计	42,934,817.96	7,273,833.96		4,314,581.19		45,894,070.73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921,663.88	1,913,466.51
留抵增值税额	22,348,181.89	25,378,566.90
预缴所得税	290,491.04	281,951.04
合计	24,560,336.81	27,573,984.45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爱幕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上表中列示的项目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4,516,968.72	402,306,071.10
合计	384,516,968.72	402,306,071.1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5,996,755.82	556,861,874.95	11,011,444.45	8,295,544.35	20,256,193.03	842,421,81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27,433.60	0.00	48,309.74	180,530.97	556,274.31
(1) 购置	0.00	327,433.60		48,309.74	180,530.97	556,274.31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255,946.13	0.00		1,156,172.03	5,412,118.16
(1) 处置或报废		4,255,946.13		0.00	1,156,172.03	5,412,118.16

4. 期末余额	245,996,755.82	552,933,362.42	11,011,444.45	8,343,854.09	19,280,551.97	837,565,968.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534,658.59	185,327,220.70	3,643,172.55	5,025,676.88	10,328,131.71	215,858,86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42,423.08	9,737,891.30	546,389.72	955,351.48	671,154.54	17,753,210.12
(1) 计提	5,842,423.08	9,737,891.30	546,389.72	955,351.48	671,154.54	17,753,21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2,094,473.61	0.00	0.00	920,862.00	3,015,335.61
(1) 处置或报废		2,094,473.61	0.00	0.00	920,862.00	3,015,335.61
4. 期末余额	17,377,081.67	192,970,638.39	4,189,562.27	5,981,028.36	10,078,424.25	230,596,734.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17,216,660.82	0.00	1,296,213.40	5,744,006.85	224,256,88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8,550.23	0.00	0.00	186,065.75	1,804,615.98
(1) 处置或报废		1,618,550.23			186,065.75	1,804,615.98
4. 期末余额	0.00	215,598,110.59	0.00	1,296,213.40	5,557,941.10	222,452,265.0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8,619,674.15	144,364,613.44	6,821,882.18	1,066,612.33	3,644,186.62	384,516,968.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34,462,097.23	154,317,993.43	7,368,271.90	1,973,654.07	4,184,054.47	402,306,071.10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436,190.76	25,042,907.11
合计	40,436,190.76	25,042,907.1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33,183,911.25		33,183,911.25	18,008,422.60		18,008,422.60
厦门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一期	7,252,279.51		7,252,279.51	7,034,484.51		7,034,484.51
合计	40,436,190.76		40,436,190.76	25,042,907.11		25,042,907.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524,350,100.00	18,008,422.60	15,175,488.65			33,183,911.25	6.33%	6.71%				募股资金
厦门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一期	520,357,400.00	7,034,484.51	217,795.00			7,252,279.51	1.39%	1.39%				其他
合计	1,044,707,500.00	25,042,907.11	15,393,283.65	0.00	0.00	40,436,190.76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46,564.53	21,246,56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9,523.09	49,523.09

4. 期末余额	21,197,041.44	21,197,041.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578,110.29	13,578,11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0,522.39	3,180,522.39
(1) 计提	3,180,522.39	3,180,522.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758,632.68	16,758,632.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38,408.76	4,438,408.76
2. 期初账面价值	7,668,454.24	7,668,454.24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329,700.00			5,711,919.22	86,041,61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009.71	233,009.71
(1) 处置				233,009.71	233,009.71

4. 期末余额	80,329,700.00	0.00	0.00	5,478,909.51	85,808,609.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62,681.01			2,237,461.36	6,700,14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7,837.00	0.00	0.00	777,257.75	1,805,094.75
(1) 计提	1,027,837.00			777,257.75	1,805,09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009.71	233,009.71
(1) 处置				233,009.71	233,009.71
4. 期末余额	5,490,518.01	0.00	0.00	2,781,709.40	8,272,227.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839,181.99	0.00	0.00	2,697,200.11	77,536,382.10
2. 期初账面价值	75,867,018.99	0.00	0.00	3,474,457.86	79,341,476.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净化及装修工程	3,889,165.00		850,941.20		3,038,223.80
消防改造工程	150,297.46		75,688.52		74,608.94
环保工程	482,602.63		113,273.00		369,329.63
其他	1,556,307.70		628,463.65		927,844.05
合计	6,078,372.79		1,668,366.37		4,410,006.42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8,122,921.99	43,222,404.69	286,215,230.24	42,943,098.32
可抵扣亏损	420,252,049.94	63,037,807.49	334,781,595.25	54,966,460.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00	4,500,000.00	30,000,000.00	4,500,000.00
限制性股票			0.00	0.00
政府补助	53,333,085.09	7,999,962.76	58,931,865.50	8,839,779.83
使用权资产	82,008.18	12,301.23	269,121.93	40,368.29
预计负债	2,399,658.52	359,948.78	4,307,102.80	646,065.42
合计	794,189,723.72	119,132,424.95	714,504,915.72	111,935,772.6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7,067,283.39		7,067,283.39	5,064,024.77		5,064,024.77
预付设备款	1,226,647.60		1,226,647.60			
预付软件款	359,108.49		359,108.49	359,108.49		359,108.49
合计	11,153,039.48		11,153,039.48	7,923,133.26		7,923,133.26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应付利息	65,633.35	119,694.45
合计	50,065,633.35	140,119,694.4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X202201212 号授信额度合同, 授信额度为 2,000 万元, 授信期间为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 公司以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以上授信额度进行质押;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以上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2) 2022 年 8 月 5 日, 公司与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深中小贷(2022)年借字(0214)号的借款协议, 借款金额 3,000 万元, 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5 日至 2023 年 8 月 5 日; 公司以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以上授信额度进行质押; 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以上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6,016,957.00	41,080,326.10
银行承兑汇票	106,695,096.41	125,500,029.42
合计	172,712,053.41	166,580,355.5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264,025,151.23	413,579,137.83
合计	264,025,151.23	413,579,137.83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1,508,879.01	63,196,054.45	64,202,813.78	10,502,119.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78.04	3,237,341.02	3,239,450.26	368.80
三、辞退福利		4,157,008.00	4,157,008.00	
合计	11,511,357.05	70,590,403.47	71,599,272.04	10,502,488.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07,671.01	54,772,601.38	55,778,152.71	10,502,119.68
2、职工福利费		6,267,539.44	6,267,539.44	
3、社会保险费		903,558.63	903,558.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3,310.39	783,310.39	
工伤保险费		69,565.64	69,565.64	
生育保险费		50,682.60	50,682.60	
4、住房公积金	1,208.00	1,085,155.00	1,086,36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7,200.00	167,200.00	
合计	11,508,879.01	63,196,054.45	64,202,813.78	10,502,119.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78.04	3,131,553.58	3,133,662.82	368.80
2、失业保险费		105,787.44	105,787.44	
合计	2,478.04	3,237,341.02	3,239,450.26	368.80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00,523.80	6,713,514.98
企业所得税	15,509.92	17,227.53
个人所得税	299,988.42	426,904.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004.16	178,265.90
教育费附加	71,144.64	76,399.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429.76	50,933.12
其他	274,568.95	359,635.58
合计	3,075,169.65	7,822,881.30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4,620,259.94	84,276,344.60
合计	64,620,259.94	84,276,344.6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	52,518,119.28	75,077,197.28
应付中介机构费	2,090,379.56	1,495,600.61
应付房租水电	2,137,663.08	2,838,677.76
应付检测费	3,915,642.43	2,377,350.32
应付物流运输费	853,710.87	888,929.89
其他	3,104,744.72	1,598,588.74
合计	64,620,259.94	84,276,344.60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73,238.88	8,046,083.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19,185.51	6,340,422.63
合计	17,892,424.39	14,386,505.96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2,000,000.00	32,000,000.00
合计	52,000,000.00	32,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Z09(融资)20220012 最高额融资合同，授信额度为 15,000 万元，授信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 3,600 万元。

(2) 公司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 HTZ442008040LDZJ2023N00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授信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3 月 2 日；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260,502.78	2,120,984.57
合计	1,260,502.78	2,120,984.57

其他说明

2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3,083,493.03	4,307,102.80	
合计	3,083,493.03	4,307,102.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931,865.50		5,598,780.41	53,333,085.0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合计	58,931,865.50		5,598,780.41	53,333,085.0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 52、政府补助。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7,679,134.00	19,920,316.00				19,920,316.00	227,599,45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6月1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总股本已由207,679,134股增加至227,599,450股。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2,053,151.41	271,867,131.17		963,920,282.58
合计	692,053,151.41	271,867,131.17		963,920,282.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1,787,447.17元，其中人民币19,920,316.00元转入股本，余额人民币271,867,131.17元转入资本公积。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5,500.00 0.00							- 25,5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5,500.00 0.00							- 25,50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771,118.32	- 226,060.43				- 226,060.43		- 3,997,178.7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771,118.32	- 226,060.43				- 226,060.43		- 3,997,178.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9,271,118.32	- 226,060.43	0.00	0.00	0.00	- 226,060.43	0.00	- 29,497,178.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977,997.65			47,977,997.65
合计	47,977,997.65			47,977,997.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187,037.29	183,475,237.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6,187,037.29	183,475,237.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70,512.49	-18,252,676.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857,549.78	165,222,560.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4,347,056.37	354,323,711.73	692,383,353.75	635,664,723.17
其他业务	14,777,139.19	7,782,208.58	11,245,873.00	2,590,150.75
合计	399,124,195.56	362,105,920.31	703,629,226.75	638,254,873.9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84,347,056.37	14,777,139.19		399,124,195.56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387,588,807.75	11,535,387.81		399,124,195.56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042.82	940,947.49
教育费附加	457,437.59	672,105.34
土地使用税	57,422.95	57,422.95
车船使用税	4,600.88	570.00
印花税	377,461.41	695,726.04
其他	9,990.00	
合计	1,547,955.65	2,366,771.82

其他说明: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5,728.27	2,936,829.51
交通运输费	61,423.81	136,589.32
招待费	1,534,477.91	1,766,169.24
差旅费	598,137.34	1,328,287.96
房租、水电、物业费	47,658.40	44,383.76
驻厂费用	82,462.00	373,438.24
咨询服务费	611,294.34	0.00
广告宣传费	1,010,431.98	
其他	187,127.08	40,958.66
合计	6,768,741.13	6,626,656.69

其他说明: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00,828.32	17,241,215.94
办公费	447,885.55	1,364,489.39
差旅费	784,240.62	638,841.00
招待费	871,286.02	1,721,402.53
折旧费	1,581,848.52	1,899,687.28
咨询服务费	2,982,177.51	3,298,132.78
材料、维修费	552,496.90	410,050.20
房租、水电、物业费	2,941,659.10	8,403,276.85
商业保险费	60,710.95	72,019.16
无形资产摊销	1,211,296.39	1,397,487.97
长期待摊费用	1,060,072.55	1,491,983.93
股权激励	0.00	691,825.00
其他	351,213.25	2,523,530.92
合计	26,345,715.68	41,153,942.95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11,776.05	25,805,675.74
材料费	6,891,229.77	13,432,303.74
折旧与摊销	704,314.82	3,484,193.97
租赁费	879,526.76	3,874,705.84
咨询费	4,534,226.34	2,392,247.76
差旅费	201,610.33	142,608.74
专利费	5,970.00	182,446.79
其他	1,349,088.99	757,886.72
合计	31,977,743.06	50,072,069.30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45,898.20	3,991,481.67
利息收入	-2,206,107.00	-2,487,861.55
汇兑损益	-170,490.41	-281,876.27
手续费及其他	226,363.90	1,296,617.16
合计	-404,335.31	2,518,361.02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战新6) 基于 mini-LED 技术的直下式车载背光模组产业化	283,737.00	244,200.00
中大尺寸 LED 背光模组产业化资金补助	197,500.00	197,500.02
超窄边框、超薄 LED 背光源研发项目	49,541.28	75,000.00
新型高亮度 12000cd/m2 背光源产品研发	7,500.00	7,500.00
超薄窄边框智能终端背光源技术改造资助	158,019.78	158,019.78
两化融合产业转型升级专项款	150,000.00	150,000.00
超薄窄边框智能终端背光源自动化生产线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	31,875.00	31,875.00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98,901.10	98,901.12
超薄 LED 背光显示模组研发及产业化	312,499.98	312,499.98
陈微波技术改造资助经费	126,285.71	126,285.72
工业企业创新能力提升	102,272.70	102,272.70
陈微波 2019 年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提升资助款	244,999.98	244,999.98
2019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专项资金 资助	199,764.71	199,764.72
2020 年技术改造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126,874.98	126,874.98
2020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扶持计划资助资金(8 个项目)	163,578.95	163,578.96
陈微波报 2020 年技改倍增专项技术装备及管理职能化提升项目资助计划	253,750.00	253,750.02
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资助类—企业技术改造资助	676,179.78	676,179.78
2021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扶持计划资助项目第一批(谷晨)	456,279.05	456,279.06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企业技术中心组建和提升项目扶持计划(张斌)	144,230.75	144,230.76
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陈微波)第二批资助(718 个项目)	171,958.73	171,958.74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类 2020 年第一批	670,736.81	670,736.82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徐致元报 2021 年工业强基工程资助	74,166.65	74,166.66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 年企业信息化建设资金	124,999.97	124,999.98
深圳市财政局 2021 年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计划技术装备及管理智能化提升项目资助计划	378,064.50	378,064.50
2021 年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款	312,500.00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个税手续费	262,143.13	254,984.82
2017 年人才租房补贴		-3,530.00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2021 年度龙华区质量示范企业款		300,000.00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20、2021 年工业稳增长		1,451,700.00
企业创新科付 2022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19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755,600.00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		160,902.28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刘绮报 2022 年工业设计发展扶持计划第二批项目		2,860,000.00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助		670,125.00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助		112,235.20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2021 年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		100,000.00
社保局失业待遇补贴		33,724.78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潼侨镇镇府-新成立“两新”党支部启动经费		5,000.00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拨付 2022 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		312,000.00
社保局稳岗就业补贴		28,776.00
社保补助		57,552.00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	7,224,750.00	
2023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项目款	829,828.9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扩岗补助	1,500.00	
2023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2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第一批)	200,000.00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3 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	
2022 年仲恺高新区鼓励企业留年(稳企留岗)补助	94,200.00	

国家金库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代理支库个税手续费	24,323.09	
调整 2021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扶持计划资助金额并退回	-30,000.00	
合计	14,127,462.62	12,288,709.36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712.87
合计		125,712.87

其他说明：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6,901.5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5,814.12	894,950.9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8,206.53	-1,705,800.4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53,960.61	
合计	506,353.02	-877,751.06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27,879.70	-6,437,808.19
合计	-5,227,879.70	-6,437,808.19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99,951.02	-16,360.36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31,807.61	0.27	331,807.61
合计	331,807.61	0.27	331,80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142,000.00	30,00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209.86		17,209.86
其他	5,196.38	184,460.24	5,196.38
合计	52,406.24	326,460.24	52,406.24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63.88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96,886.41	-14,379,525.37
合计	-7,184,222.53	-14,379,525.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32,256.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24,838.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466.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663.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6,290.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28.9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4,777,934.28
所得税费用	-7,184,222.53

其他说明：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0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95,075.49	2,341,691.26
押金/保证金	3,898,767.70	3,796,030.40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10,071,192.35	12,544,629.49
其他	232,066.93	185,542.66
合计	16,097,102.47	18,867,893.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76,815.30	156,353.86
费用类付现	12,986,185.81	13,828,756.17
押金、其他付现	3,740,271.33	1,487,000.00
捐赠等营业外支出付现	144,899.80	142,000.00
合计	16,948,172.24	15,614,110.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损益	2,710,889.41	
合计	2,710,889.4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退回	37,755,272.54	97,889,161.42
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0.00	169,013.86
收股权激励个税款	0.00	2,496,835.52
合计	37,755,272.54	100,555,010.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	30,305,864.43	55,285,817.50
租赁付款额	1,791,639.65	13,509,479.37
代扣代缴股权激励个税	0.00	2,496,824.35
回购股权支付的现金	0.00	19,448,669.50
发行股票支付的中介费用	2,132,867.18	
合计	34,230,371.26	90,740,790.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48,034.10	-18,227,880.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21,526.68	7,189,846.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53,210.12	35,732,099.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80,522.39	13,385,579.42
无形资产摊销	1,805,094.75	1,439,060.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68,366.37	8,642,60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951.02	16,360.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09.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712.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5,407.79	4,916,440.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96,652.29	-14,379,52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00,037.54	1,994,996.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54,554.02	318,172,151.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282,575.58	-242,269,209.78

其他	226,060.43	691,82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34,331.08	117,178,632.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0,117,246.61	384,739,430.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3,380,634.76	300,816,852.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36,611.85	83,922,577.51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608,028.79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318,918.20
其中：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710,889.41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0,117,246.61	383,380,634.76
其中：库存现金	313,251.02	116,506.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9,664,013.50	383,264,12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9,982.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117,246.61	383,380,634.76

其他说明：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672,881.08	作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5,675,548.37	质押

合计	36,348,429.45	
----	---------------	--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76,263.96	7.2258	2,718,808.12
欧元			0.00
港币	7,950.75	0.922	7,330.59
卢比	37,100,719.03	0.08846	3,281,929.6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83,227.21	7.2258	8,549,763.1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72,533.14	7.2258	10,640,229.9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	7,224,750.00	其他收益	7,224,750.00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个税手续费	262,143.13	其他收益	262,143.13
2022 年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融资资助类	1,750,000.00	财务费用	1,750,000.00
2023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项目款	829,828.99	其他收益	829,828.9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扩岗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2023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2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第一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3 一次性扩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岗补助			
2022 年仲恺高新区鼓励企业留年（稳企留岗）补助	94,200.00	其他收益	94,200.00
国家金库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代理支库个税手续费	24,323.09	其他收益	24,323.09
合计	10,391,245.21		10,391,245.21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退回 2021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扶持计划资助金额	30,000.00	
退回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战新 6)基于 miniLED 技术的直下式车载背光模组产业化款	82,563.00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08,028.79	90.00%	有偿转让	2023 年 02 月 28 日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3、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LONGLI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		99.99%	设立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显示器件制造、销售	51.00%		设立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零售及研发，电子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77.16%（2022 年 12 月 31 日：68.59%）；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9.04%（2022 年 12 月 31 日：82.47%）。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63,298.05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3,207.60 万元）。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计息金融工具-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6.56 万元，金融工具-长期借款余额为 6,607.32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卢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9.68%（2022 年 12 月 31 日：54.8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15,857,080.16	115,857,080.1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6,857,080.16	116,857,080.1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内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银行理财产品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	-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新理、吕小霞。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燕	董事, 副总经理

庄世强	董事, 副总经理
陈志君	董事
钱可元	独立董事
谭胜	独立董事
段礼乐	独立董事
王珮	监事
游丽娟	监事
梁保珍	监事
刘俊丽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郑柳丹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93,587.00	2,468,168.39

(2) 其他关联交易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其中：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4,600,000.00	174,600,000.00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4,590,000.00	4,590,000.00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233,830,628.85	39,426,190.47

2020年10月10日，公司设立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0万元人民币，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17,460万元。

2021年9月13日，公司与曹超群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认缴51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5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459万元。

2021年12月06日，公司设立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万元人民币，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

大额发包合同购建长期资产承诺系本公司为建造中大尺寸Mini-LED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签订的合同。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7,165,684.37	100.00%	19,195,009.39	5.09%	357,970,674.98	383,611,378.76	100.00%	19,673,012.25	5.13%	363,938,366.51
其中：										
合计	377,165,684.37	100.00%	19,195,009.39	5.09%	357,970,674.98	383,611,378.76	100.00%	19,673,012.25	5.13%	363,938,366.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331,973,702.56	3,858,494.10	1.17%
逾期 1-3 个月	32,183,629.94	3,456,521.86	10.74%
逾期 3-6 个月	4,587,958.20	3,703,858.65	80.73%
逾期 6-9 个月	2,232,713.81	1,988,454.92	89.06%
逾期 9 个月以上	6,187,679.86	6,187,679.86	100.00%
合计	377,165,684.37	19,195,009.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1,497,987.08
1 至 2 年	5,541,287.34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126,409.95
3 至 4 年	126,409.95
合计	377,165,684.3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73,012.25		478,002.86			19,195,009.39
合计	19,673,012.25		478,002.86			19,195,009.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37,006,537.44	36.33%	1,836,411.56
客户 2	56,474,673.26	14.97%	1,464,843.80
客户 3	53,119,591.01	14.08%	2,988,376.75
客户 4	24,659,269.69	6.54%	288,513.46
客户 5	22,925,997.45	6.08%	268,234.17
合计	294,186,068.85	78.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42,557,873.91	1,491,453,926.37
合计	742,557,873.91	1,491,453,926.3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51,105.85	314,039.61
应收其他款项	1,772,169.16	2,813,313.33
合并范围内往来	739,787,647.09	1,488,379,621.62
合计	742,610,922.10	1,491,506,974.5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048.19			53,048.1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3,048.19			53,048.1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0,501,536.45
1 至 2 年	294,301,940.30
2 至 3 年	237,728,483.50
3 年以上	78,961.85
3 至 4 年	78,961.85
合计	742,610,922.1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048.19					53,048.19
合计	53,048.19					53,048.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款项	352,399,034.2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7.45%	
其他应收款 2	其他款项	282,702,866.7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8.07%	
其他应收款 3	其他款项	50,598,751.50	1 年以内	6.81%	
其他应收款 4	其他款项	35,401,566.5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77%	
其他应收款 5	其他款项	13,073,967.00	1 年以内、1-2 年	1.76%	
合计		734,176,186.10		98.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910,000.00		43,910,000.00	52,910,000.00		52,910,000.00
合计	43,910,000.00		43,910,000.00	52,910,000.00		52,91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400,000.00					25,400,000.00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0.00		0.00	
合计	52,910,000.00		9,000,000.00			43,91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125,020.05	6,126,615.53	169,008,791.90	136,711,152.71
其他业务	7,885,132.77	4,021,074.12	237,511,443.83	227,118,374.19
合计	33,010,152.82	10,147,689.65	406,520,235.73	363,829,526.9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25,125,020.05	7,885,132.77		33,010,152.82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32,664,091.19	346,061.63		33,010,152.82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1,971.21	
合计	-1,391,971.21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9,95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27,46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401.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6,16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7.73	
合计	12,840,134.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0%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